（上接A05版）

互关联的娱乐综合体验。以网络文学作品为例，读者不再局限于从纸质读物获取阅读体验，也可以从网络小说和其改编的游戏、动漫、影视等多种娱乐介质获取更丰富的、更直观的、更互动的娱乐综合体验。与此同时，读者还可以购买根据小说、游戏、动漫、影视制造的IT物、手办、饰品等周边衍生品，从而进一步满足对相关娱乐产品的感情诉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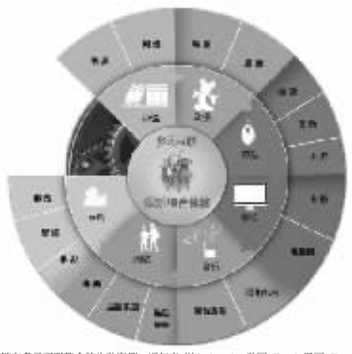

“ACGN”是娱乐产业生态链向多元互联整合的生动案例。近年来，以Animation动画、Comic漫画、Game游戏、Novel小说出版为代表的这四个本质上高度统一的产业紧密结合，形成基于某一形式下的一部成熟作品，对其进行多载体的改变和挖掘，以实现多产业的利益共荣，并最终达到作品商业价值最大化的目的。ACGN共同发展的商业模式早已在日本获得了多年的成功，几乎每一部成功的作品都会被大量的改编，这些不同形式的改编又进一步的促进了这一作品的成功。同时，在ACGN四大主要部分的基础上延伸作品生命，其一为周边，也就是PVC手办和COSPLAY道具等相关产品；其二为二次创作，通称同人作品。以中国观众所熟知的动画片《灌篮高手》为例，起先改编自日本知名漫画家井上雄彦的同名漫画，之后又相继推出了多个以漫画为基础改编的文化作品，如同人小说《灌篮高手之称霸全国》和单机游戏“灌篮高手2K13”等。

伴随着互联网等新技术的不断发展，娱乐产业突破了传统领域，产业链不断延伸。网络科技特有的互联、互动功能，使得娱乐产业不同子行业之间产生融合效应，推动娱乐产业内不同公司之间的并购融合，为娱乐产业上市公司完善产业链、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创造了条件。

（三）第一波专注于粉丝经济多维度的价值变现，是中国领先的网络文学运营商

网络文学商业价值广阔，但由于网络作品作者和读者用户的基数庞大，很难从数量众多的作品以及作者中挑选出优质项目并进行全产业链运作。第一波的创始人付强在网络文学界拥有较深的资历和广泛的人脉，对于网络文学有极强的把握能力，因此，第一波在选择作品和作者的时候拥有其他团队所不具有的优势。第一波团队对于网络文学的游戏改编，拥有独特的视角和思考，着重关注用户的情感代入，擅长于将用户在小说作品中感受到的情感植入进游戏，让用户真实地感受到书中以及视频中所创造的世界。

文化消费及其衍生消费有别于其他类别消费品，它是纯粹的感性消费，并不是绝对的刚性需求，属于“粉丝经济”。粉丝对于文化作品的爱好在往往入感情因素，相较于一般爱好者有更强的消费冲动。第一波专注于网络文学的多维度运营，是中国领先的网络文学运营商，通过优质网络文学或网络作家的“粉丝效应”挖掘潜在客户，利用游戏、动漫、影视、电商等不同的变现途径激活潜在用户的消费欲望，从而实现巨大的商业回报。

第一波“网络文学+游戏”的新型文化娱乐发展模式符合骅威股份向多元互联娱乐战略延伸的拓展需求，是公司极具战略意义的优秀合作伙伴。网络文学运营底蕴使第一波具备深厚的文化娱乐创意能力及客户需求把握能力，而游戏产品的成功则说明第一波在粉丝经济、IP运营方面所具备的业务开发能力及持续拓展能力。第一波与上市公司具备较强的互补和促进效应，将成为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历史背景下的重要战略构图。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构建“基于网络文学价值全面挖掘的多轮驱动的娱乐产业”升级战略

为主动把握娱乐产业向多元互联综合体验发展的产业趋势，骅威股份积极研判新兴业态，逐步构建“基于网络文学价值全面挖掘的多轮驱动”的娱乐产业升级战略。公司玩具产品已形成智能玩具、塑胶玩具、模型玩具、动漫玩具和其他玩具等五大系列；拍摄了《蛋神奇踪》、《音乐奇侠》等多部动漫作品，同时推广相关衍生产品；2013年12月通过收购及增资方式，持有网络文学全方位运营商第一波20%股权，并拟通过本次交易收购第一波剩余80%股权。公司将逐步打造基于网络文学向多板块业务发展的商业模式，形成公司多轮驱动的业务布局和商业格局，各业务板块相互联系、相互延伸、相互交融，为消费者提供多品类、多层次、一体化的互联娱乐体验。

骅威股份大力发展的多元互联娱乐战略，体现在对优质网络文学价值全面挖掘的过程中。骅威股份将构建以网络文学运营为源头的商业生态，某一网络作品或作家在读者受众中取得广泛认可后，骅威股份借助第一波对网络文学极强的把握能力，获得相关知识产权，迅速探讨出向其他业务板块延伸的可能性。各业务板块针对同一网络文学内容进行全面价值挖掘，可以形成相互连接、相互延伸的网络快经济实体，带来产品的联动效应，力求其价值最大化，创造一个全新的文化产业生态链，形成公司的利润源泉。比如一本网络小说火爆之后，如果内容适合，骅威股份可以携手第一波将其迅速改编成电影、电视剧、动漫、游戏等；一个游戏运营成功后，骅威股份可以迅速开发线下手办、玩具等系列衍生品。总之，骅威股份可以运用多年控制供应链能力的优势，将网络文学以不同变现模式最大化其市场价值和社会价值，创造出更多更好的产品形态，带给消费者更丰富、更快乐的一体化互联娱乐体验。

（二）与第一波携手共进全面挖掘网络文学价值

第一波凭借其创始人网络著名作家和游戏企业经营者双重身份，与国内排名前列的知名网络文学作家建立紧密合作关系，专注于网络文学改编，擅长挖掘网络文学与游戏、动漫、影视、电商等多产业模式的契合点，将作品的精髓融入多样化娱乐形式中，基于“网络文学+游戏”的先发优势向多维度新型文化娱乐形态发展。第一波先后打造出《唐门世界》、《莽荒纪》、《绝世天府》三款热销手游产品，形成以独特的内容资源和充实的行业经验并聚的网络文学运营企业。

本次收购标的第一波，其核心竞争力在于能够精选网络文学作品中的优秀IP，将网络文学IP中的人物和场景植入移动网络游戏，吸引该IP的原有用户群参与游戏，以较低成本获取粘性强、忠诚度高的游戏玩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携手第一波，全面挖掘现有网络文学价值，制作相关的网络动画或者网络影视剧，为网络文学后续的文化链运作奠定统一的视觉标志；通过将网络文学的相关内容形象化植入玩具、3C配件、生活配套等各种周边产品中，引发网络文化用户群的认同，带动周边商品的销售；游戏、网络动画或影视剧、周边产品对于网络文学的再开发，将进一步拓宽用户群，从而使公司在电影市场和电视剧市场逐步掌控操控能力。

本次收购系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外延式发展、大力拓展游戏板块的重要举措。与此同时，骅威股份可在未来通过资本的优势，在应用商店、渠道发行等各个层面进行并购，进一步完善和巩固第一波所创造的互联网链条，使得整个文化产业链更加稳固和安全，为公司构建“多轮驱动”的多元互联娱乐战略打下坚实基础，逐步实现外延式整合优秀娱乐企业的产业平台，助力公司迅速发展成为具备立体化战略布局、开放式生态系统的多元互联娱乐产业集团。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已履行的程序

201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郭祥彬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修改及制定公司2014-2016年分红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尚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2、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及相关有权部门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主体

资产出让方：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

资产受让方：骅威股份。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公司控股股东郭祥彬。

（二）交易对方

1、付强

姓名	付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30719801004****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桂路金众经典家园******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A4-100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黄巍

姓名	黄巍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108119841010****
住所	湖南省资兴市三都镇周源山煤矿6村******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A4-100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3、张威

姓名	张威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101071981011O****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路******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A4-100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4、张宇驰

姓名	张宇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8811980050 2****
住所	广东省廉江市南街******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A4-100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5、蔷薇投资

公司名称：	新余高新区蔷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17日
工商登记号：	360504310002972
出资额：	1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强
注册地址：	新余高新区城东办事处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金融、保险、证券、期货业务）。

上述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摘要“第三章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三）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持有的第一波80%的股权。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第一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13年9月2日
注册资本	1,041.625万元
实收资本	1,041.625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付强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7874383
税务登记证编号	44030007754390
组织机构代码	07754390-0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A栋4单元1008号
营业期限	永续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动画软件、3D动漫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网络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游戏软件、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技术开发；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上述交易标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摘要“第四章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交易标的股权价格及溢价情况

根据联信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书》，以2014年5月31日为基准日，第一波100%股权评估值为100,821.80万元，第一波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母公司）为4,518.39万元，评估增值率达2,131.37%；80%股权评估值为80,657.44万元，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第一波80%股权交易价格为80,640.00万元。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前不是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后交易对方之一付强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超过5%，成为公司的关联方。此外，公司控股股东郭祥彬将认购公司为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而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所规定的借壳上市。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拟购买第一波80%的股权。

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相关财务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骅威股份（1）	前次收购20%（2）	本次收购80%（3）	合计数（4）（2）+（3）	占比（4）/（1）
资产总额	928,399,372.42	50,000,000	806,400,000	856,400,000	92.24%
资产净额	897,572,675.57	50,000,000	806,400,000	856,400,000	95.41%
营业收入	449,213,505.41	-	40,570,372.49	40,570,372.49	9.03%

注：骅威股份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资产净额取自经审计的201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第一波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指标均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取2013年持有第一波20%的交易金额及本次交易金额的合计数，营业收入取2013年第一波合并利润表的营业收入金额。

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且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须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aweiTechnologyCo.,Ltd
法定代表人	郭卓才
股票代码	002502
股票简称	骅威股份
注册资本	28,160万元
股票上市地	深交所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华工业区玉亭路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华工业区玉亭路
邮政编码	515800
电话号码	(0754)83689555
传真号码	(0754)83689556
互联网网址	www.huawei-stock.com
电子信箱	stock@huaweitoys.com
经营范围	对高新科技项目、文化产业项目、文化休闲娱乐服务业的投资；工业产品设计、多媒体和动漫技术的研发、电子信息技术的应用和开发；广播剧、电视剧、动漫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的制作、复制、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11月2日）；文化活动策划；设计、制造和销售；玩具、模型、婴幼儿用品、工艺品（不含金银饰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销售；家用电器、服装、箱包、皮革制品、文体用品及器材、日用百货；回收、加工、销售；废旧塑料。食品经营（由分支机构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骅威玩具工艺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广东骅威玩具工艺（集团）有限公司以2007年7月31日的净资产69,390,561.22元为基准，按1.0514:1的比例折为6,600万股整体变更而来。其中：郭祥彬持股33,660,000股，持股比例为51%；郭群持股5,662,800股，持股比例为8.58%；汕头市华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6,500,000股，持股比例为25%；上海富尔亿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持股3,960,000股，持股比例为6%；汕头市高佳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持股3,247,200股，持股比例为4.92%；汕头市雅致服饰有限公司持股2,970,000股，持股比例为4.50%。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有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郭祥彬	33,660,000	51.00
2	汕头市华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00,000	25.00
3	郭群	5,662,800	8.58
4	上海富尔亿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3,960,000	6.00
5	汕头市高佳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3,247,200	4.92
6	汕头市雅致服饰有限公司	2,970,000	4.50
合计		66,000,000	100.00

（二）公司上市情况以及上市后历次股权变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400号》文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含税)，每股发行价29.00元，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8,800万股；经深交所《深证上【2010】369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0年11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有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郭祥彬	33,660,000	38.25
2	汕头市华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00,000	18.75
3	郭群	5,662,800	6.44
4	上海富尔亿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3,960,000	4.50
5	汕头市高佳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3,247,200	3.69
6	汕头市雅致服饰有限公司	2,970,000	3.38
7	其他股东	22,000,000	25.00
合计		88,000,000	100.00

2、2012年转增股本

2012年5月16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该方案已于2012年6月20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4,080万股。

3、2014年转增股本

2014年4月24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总股本140,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该方案已于2014年5月9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8,160万股。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281,600,000股。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郭祥彬先生。郭祥彬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郭祥彬持有公司38.25%的股权。

郭祥彬，男，1969年出生，EMBA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加入澄海玩具总厂，1993年任玩具总厂的业务主管，1996年至1997年，任玩具总厂副厂长，1997年起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并担任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主任。郭祥彬先生现任汕头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汕头市澄海区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澄海区玩具协会副会长、泰中文化人联合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主席、澄海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澄海区总商会副会长、澄海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要致力于玩具的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玩具产品主要分为塑胶玩具、智能玩具、模型玩具、动漫玩具、其他玩具五大类，是国内玩具行业知名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逐渐形成了以文化产业为引导，以玩具为盈利基础、以动漫创作为延伸，通过打造文化形象及在媒体的播放推广，带动相关衍生产品销售的主营业务模式。

五、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	94,233.66	92,839.94	93,515.47
总负债	4,932.64	3,082.67	5,55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301.02	89,757.27	87,959.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146.27	89,572.59	87,787.40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3,814.41	44,921.35	44,807.73
营业利润	995.12	3,936.47	4,760.80
利润总额	1,048.30	3,822.83	4,979.18
净利润	951.75	3,206.20	4,21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1.68	3,193.19	4,293.98

六、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本次拟向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及蔷薇投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第一波80%股权。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

二、本次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一）付强

1、付强的基本情况

姓名：付强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307198010004****

住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桂路金众经典家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2004年起，付强为独立撰稿人，先后出版了《YY之王》、《传媒帝国》、《艳遇谈解备忘录》、《仙魔经纪人》、《天擎》、《诸神的黄昏》、《星语者》等小说，并成为起点中文网白金作家，笔名撒冷。2006年创办蓝海梦想并任职董事长；2013年创办第一波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3、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付强除持有第一波和蔷薇投资的股权外，没有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

（二）黄巍

1、黄巍的基本情况

姓名：黄巍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31081198410 10****

住址：湖南省资兴市三都镇周源山煤矿6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2009年至2013年间先后任长沙至乐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金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和广州深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渠道总监，主要工作为运营与推广自主开发的网页游戏、各类社区服务和跨总增值服务。2013年联合创办第一波并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3、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黄巍除持有第一波和蔷薇投资的股权外，没有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

（三）张威

1、张威的基本情况

姓名：张威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1101071981011O****

住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2004年2月开始从事网络文学创作。中国作协会员、中国作协全国委员会委员、北京文联理事会理事、北京作协网络创作委员会主任、盛大文学白金作家。法律本科毕业，起点中文网白金作家，自正式开始长篇创作以来，平均一年一部作品；在2012第七届中国作家富豪榜全新子榜单“中国网络作家富豪榜”中，以5年3,300万元的收入荣登首富宝座，并获得“中国作家富豪榜-网络作家之王”的重要奖项。2013年，张威以单年2,650万收入蝉联冠军。

3、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张威除持有第一波和蔷薇投资的股权外，还持有上海唐颉100%股权、上海兮唐100%股权和上海炫唐100%的股权。

（1）上海唐颉

企业名称	上海唐颉企业管理服务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青安路958、968号4幢2层W区213室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	张威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7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10118002980783
税务登记号码	310229301681954
组织机构代码	30168195-4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翻译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计算机科技与数字出版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2）上海兮唐

企业名称	上海兮唐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青安路958、968号4幢2层W区212室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	张威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7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10118002980695
税务登记号码	310229301627472
组织机构代码	30162747-2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翻译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计算机科技与数字出版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3）上海炫唐

企业名称	上海炫唐影视文化工作室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富永路425弄212号2085室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	张威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16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10117003111170
税务登记号码	310227301356094
组织机构代码	30135609-4
经营范围	影视文化艺术活动交流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文学创作，企业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摄影摄像服务，翻译服务，影视器材、服装、舞台灯光音响租赁（除金融租赁）。

（四）张宇驰

1、张宇驰的基本情况

姓名：张宇驰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881198005 02****

住址：广东省廉江市街******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2003年创办北京普旋国际有限公司，担任商务推广；2005年创办博纳德足球在线网站；2008年加入蓝海梦想并担任商务及财务总监；2013年联合创办第一波并担任运营总监。

3、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张宇驰除持有第一波和蔷薇投资的股权外，没有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

（五）蔷薇投资

1、蔷薇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余高新区蔷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17日
工商登记号：	360504310002972
出资额：	1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强
注册地址：	新余高新区城东办事处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金融、保险、证券、期货业务）。

2、蔷薇投资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蔷薇投资的产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合伙人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付强	55.00	55%
黄巍	30.00	30%
张威	10.00	10%
张宇驰	5.00	5%
合计	100.00	100%

3、最近一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蔷薇投资除持有第一波的股权之外，没有其他业务。

4、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除第一波外，蔷薇投资没有控股及参股其他公司。

三、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对方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均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对方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及其上述相关法人的股东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五、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以及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一）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

交易对方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已承诺其合法持有且有权转让标的股权，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标的股权上不存在任何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存在以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类似的方式为他人代持第一波股权或由他人代交易对方持有第一波股权的情形。

（二）交易行为已经获得交易对方合伙人会议批准

2014年7月17日蔷薇投资召开合伙人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蔷薇投资向骅威股份出售其所持第一波28.80%股权；同意关于蔷薇投资与第一波及第一波其他股东签署《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新余高新区蔷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深圳市第一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同意在上述交易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第一波将另行召开股东会审议并表决关于变更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以及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

六、交易对方及相关中介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未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说明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所有交易对方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均出具了声明，其承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中介机构均进行了自查并出具自查报告，其承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截至重组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重组相关主体目前未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从而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七、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以及交易对方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付强、黄巍、张威、张宇驰、蔷薇投资已分别出具说明函，截至声明出具之日，其与骅威股份及下属子公司、骅威股份的前十大股东以及骅威股份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在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提案和股份收益等方面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

本次交易后，交易对方之一付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超过5%，付强成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本次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第一波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第一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13年9月2日
注册资本	1,041.625万元
实收资本	1,041.625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付强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7874383
税务登记证编号	44030007754390
组织机构代码	07754390-0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A栋4单元1008号
营业期限	永续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动画软件、3D动漫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网络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游戏软件、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技术开发；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历史沿革

1、第一波的成立

第一波成立于2013年9月2日，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自然人付强、黄巍、张宇驰分别认缴出资65万元、30万元、5万元。第一波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付强	65	0	65
2	黄巍	30	0	30
3	张宇驰	5	0	5
合计		100	0	100

2、第一次股权变动

2013年11月19日，第一波股东付强与张威订立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付强约定将其持有第一波10%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张威。本次变更后，第一波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付强	55	0	55
2	黄巍	30	0	30
3	张威	10	0	10
4	张宇驰	5	0	5
合计		100	0	100

3、实缴注册资本至100万元

2013年12月12日，深圳市鹏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鹏源验字[2013]第037号)，验证截至2013年12月11日，第一波已收到付强、黄巍、张威和张宇驰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100万元。本次变更后，第一波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付强	55	55	55
2	黄巍	30	30	30
3	张威	10	10	10
4	张宇驰	5	5	5
合计		100	100	100

4、第二次股权变动

2014年1月2日，第一波股东付强、黄巍、张威和张宇驰与骅威股份订立《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付强、黄巍、张威和张宇驰向骅威股份转让第一波合计16.67%的股权，转让价格共计4,000万元，其中，付强将其所持第一波9.17%的股权以2,200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骅威股份，黄巍将其所持第一波6.00%的股权以1,200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骅威股份，张威将其所持第一波1.67%的股权以400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骅威股份，张宇驰将其所持第一波0.83%的股权以200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骅威股份。同日，第一波股东会通过上述股权转让的相关决议，并修改了公司章程。本次变更后，第一波的股权情况如下：

（下转A07版）

（上接A05版）

一波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如交易对方当年度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以交易对方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由交易对方先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发行股份价格(12.30元)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当年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

若上市公司在承诺年度内实施现金分配，获得股份对价的交易对方，对应当年度补偿股份所获得的现金分配部分随补偿股份一并返还给上市公司，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

上市公司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3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按照本协议确定的方法计算交易对方该承诺年度需补偿金额及股份数，并由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出书面通知。交易对方根据董事会决议实施补偿。交易对方补偿的股份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上市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

交易对方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

无论如何，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股份补偿与现金补偿总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在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数×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则交易对方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上市公司应在《减值测试报告》作指定媒体披露后的3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按照本协议确定的方法计算交易对方该承诺年度需补偿金额及股份数，再由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出书面通知。交易对方根据董事会决议实施补偿。补偿时，先以交易对方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因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